

证券代码：834565

证券简称：特美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5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徐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实际经营需要，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关联方上海众凌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购买产品，本次交易系偶发性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关联方上海众凌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购买产品，本次交易系偶发性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最终金额以合同及实际发生为准。）

####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徐伟、周建芳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